

## 村民（代表）会议纪要

2018年8月1日，我村（社）在迎馨社区召开村民（代表）会议，村民代表、被征地承包经营农户代表参加会议，讨论征收本村（社）集体土地有关事项，会议由邵学军主持、王德松负责纪录。有关情况纪要如下：

因桐君街道 TS2018-10 号地块项目建设需要，拟征收我村（社）集体土地0.282公顷，其中耕地0公顷。

桐庐县国土资源局会同桐君街道乡镇人民政府（街道、办事处）制定了本次征地补偿安置方案，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和听证告知书已经送达我村（社），并在村务公开栏进行了公开张贴。

根据征地补偿安置方案，本次征地按照桐政发[2014]62号文件规定的征地补偿标准实施补偿，其中耕地类补偿标准为8.32万元/亩、林地和未利用地类补偿标准为4.95万元/亩，征地补偿费总计为35.1936万元，青苗和地上附着物补偿费为1.2690万元。

根据桐政发[2005]49号、桐政发[2008]12号、桐政发[2008]48号、桐政发[2016]44号文件规定，拟安排0人参加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制度，参保资金由政府、集体、个人共同承担，本次选择参保标准为        人，其中政府承担35%。

根据桐政发[2013]48号文件规定，本次征地安排我村（社）级留地指标        公顷，用于发展壮大集体经济。

经与会村民（代表）讨论，同意桐庐县国土资源局制定的征收补偿安置方案，放弃听证。

本次会议应到人数51人，实到人数38人，符合规定要求。



邵学军